

# 江汉区司法局 2025 年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八、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2025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三、2025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四、2025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五、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五)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用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负责有关重大决策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

（三）负责综合协调全区行政执法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四）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和对外法治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建设工作。

（五）指导监督全区司法所建设。

（六）负责拟订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社区矫正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七）负责拟订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体系建设管理工作。

（八）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九）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

（十）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由机关及下属 0 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机关及下属 0 家基层单位经费预算。

##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 2025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89.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2,477.42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1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28.74
九、其他收入	13.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42.75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02.03	本年支出合计	3,002.0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002.03	支 出 总 计	3,002.03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 2025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002.03	1,987.76	1,014.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77.42	1,463.15	1,014.27			
20406	司法	2,477.42	1,463.15	1,014.27			
2040601	行政运行	1,463.15	1,463.1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9.24		399.2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08.78		508.78			
2040605	普法宣传	14.25		14.2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92.00		9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12	153.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12	153.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0	21.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22	125.2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0	6.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74	128.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74	128.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95	49.9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79	78.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75	242.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75	242.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93	154.93				
2210202	提租补贴	33.72	33.72				
2210203	购房补贴	54.10	54.10				

##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989.03	一、本年支出	2,989.0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89.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2,464.42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12
		（八）卫生健康支出	128.7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42.75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b>收 入 总 计</b>	<b>2,989.03</b>	<b>支 出 总 计</b>	<b>2,989.03</b>

##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2,989.03</b>	<b>1,987.76</b>	<b>1,778.00</b>	<b>209.76</b>	<b>1,001.27</b>
<b>204</b>	<b>公共安全支出</b>	<b>2,464.42</b>	<b>1,463.15</b>	<b>1,259.79</b>	<b>203.36</b>	<b>1,001.27</b>
<b>20406</b>	<b>司法</b>	<b>2,464.42</b>	<b>1,463.15</b>	<b>1,259.79</b>	<b>203.36</b>	<b>1,001.27</b>
2040601	行政运行	1,463.15	1,463.15	1,259.79	203.3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6.24				386.2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08.78				508.78
2040605	普法宣传	14.25				14.2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92.00				92.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53.12</b>	<b>153.12</b>	<b>146.72</b>	<b>6.4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53.12</b>	<b>153.12</b>	<b>146.72</b>	<b>6.40</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0	21.50	21.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22	125.22	125.2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0	6.40		6.4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28.74</b>	<b>128.74</b>	<b>128.74</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28.74</b>	<b>128.74</b>	<b>128.74</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95	49.95	49.9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79	78.79	78.79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242.75</b>	<b>242.75</b>	<b>242.75</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242.75</b>	<b>242.75</b>	<b>242.75</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93	154.93	154.93		
2210202	提租补贴	33.72	33.72	33.72		
2210203	购房补贴	54.10	54.10	54.10		

###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989.03	1,987.76	1,778.00	209.76	1,001.27
119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2,989.03	1,987.76	1,778.00	209.76	1,001.27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2,989.03	1,987.76	1,778.00	209.76	1,001.27

##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87.76	1,778.00	209.76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756.04</b>	<b>1,756.04</b>	
30101	基本工资	260.85	260.85	
30102	津贴补贴	449.09	449.09	
30103	奖金	635.28	635.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5.22	125.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95	49.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8.79	78.7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3	1.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93	154.93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209.76</b>		<b>209.76</b>
30201	办公费	30.00		30.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86		21.86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5.08		15.08
30229	福利费	30.00		3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42		47.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40		36.40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21.96</b>	<b>21.96</b>	
30301	离休费	21.96	21.96	

预算08表

##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9.00		8.00		8.00	1.00

预算09表

##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

预算10表

###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支出



###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b>合计</b>							<b>8</b>	<b>721.86</b>		<b>721.86</b>	<b>613.06</b>	<b>539.98</b>
<b>119</b>	<b>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b>							<b>8</b>	<b>721.86</b>		<b>721.86</b>	<b>613.06</b>	<b>539.98</b>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公车运行维护费	[C18040102]财产保险服务	[2040601]行政运行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00	1	1.00	1.00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公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1]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2040601]行政运行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4.00	1	4.00	4.00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公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2]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2040601]行政运行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00	1	2.00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物业管理费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2040601]行政运行	[30209]物业管理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1.86	1	21.86	21.86	21.86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法律顾问费	[C20030300]法律咨询服务	[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52.00	1	252.00	155.20	87.12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基层司法业务经费	[A05040101]复印纸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00	1	1.00	1.00	1.00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司法协理员经费	[C03040000]人才服务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400.00	1	400.00	400.00	400.00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公共法律服务经费	[C20030300]法律咨询服务	[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40.00	1	40.00	30.00	30.00

# 2025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年1月 1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填报人	装财科	联系电话	027-8557857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年	2024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3028.03	100%	4340.43	3192.3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3			
		合计	3041.03	100%	4340.43	3192.38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778	58.07%	2127.56	1853.75
		运转类项目支出	209.76	7.35%	279.95	234.71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053.27	34.58%	1932.92	1103.92	
合计		3041.03	100%	4340.43	3192.38	
部门职能概述	主管全区司法行政工作，担负着全区法制宣传、法律服务及法律保障工作，主要职责是拟订全区司法行政工作计划、发展规划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区普及法律知识规划，指导各街道、各行业的法制宣传工作，负责依法治区（普法）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区法律顾问工作。监督管理全区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监督、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安置帮教工作。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工作人员的继续教育培训工作、大调解工作、法制理论实践研究工作。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装备管理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p>1、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深入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和配套制度建设。充分发挥专职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者作用，制定服务标准、细化服务流程，完善考核评价，形成规范化标准化管理运行机制，不断提高服务水平和群众满意度。</p> <p>2、加强信息化建设。根据省司法厅、市司法局要求，推动全系统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跨越式融合发展，按期完成区公共法律服务指挥中心建设。</p> <p>3、深入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全面推进法治建设。深入发掘典型，提炼总结经验，在打造传统宣传阵地示范点的基础上，加强全媒体宣传，力争在主流权威媒体宣传报道上有新的突破，不断提升普法工作影响力，吸引全社会广泛参与，提升社会法治化水平。</p> <p>4、加大法治城市建设工作，促进辖区内单位全区法制化、规范化发展。</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司法协理员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39.5	439.5	人员工资、管理费等	
	全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52	252	全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	
	一般司法业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34.24	134.24	行政复议经费、律师工作经费、历史遗留问题	
	公共法律服务经费（含公共法律服务进园区进企业）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92	92	法援案件补贴，公法服务站，进亿元楼宇、进园区	
	基层司法业务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9.28	69.28	人民调解经费、社区矫正经费、司法所工作经费	
	法治建设及普法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4.25	14.25	新媒体普法产品创制、媒体法治宣传、12·4宪法日及民法典宣传月宣传等普法宣讲活动等	
	两新党建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3	13	两新党组织工作经费、党员学习教育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深入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完成刑释人员安置帮教，预防再犯罪，全面推进法治建设，深入发掘典型，提炼总结经验，在打造传统宣传阵地示范点的基础上，加强全媒体宣传，力争在主流权威媒体宣传报道上有新的突破，不断提升普法工作影响力，吸引全社会广泛参与，提升社会法治化水平，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讲政治、顾大局，强业务、争一流，全面推动司法行政各项工作任务精准落地见效。		深入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完成刑释人员安置帮教，预防再犯罪，全面推进法治建设，深入发掘典型，提炼总结经验，在打造传统宣传阵地示范点的基础上，加强全媒体宣传，力争在主流权威媒体宣传报道上有新的突破，不断提升普法工作影响力，吸引全社会广泛参与，提升社会法治化水平，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讲政治、顾大局，强业务、争一流，全面推动司法行政各项工作任务精准落地见效。		
长期目标1:	深入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完成刑释人员安置帮教，预防再犯罪，全面推进法治建设，深入发掘典型，提炼总结经验，在打造传统宣传阵地示范点的基础上，加强全媒体宣传，力争在主流权威媒体宣传报道上有新的突破，不断提升普法工作影响力，吸引全社会广泛参与，提升社会法治化水平，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讲政治、顾大局，强业务、争一流，全面推动司法行政各项工作任务精准落地见效。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拍摄制作普法宣传品（视频漫画微电影等）	≥24部	计划标准
			社区律师配备数	109个	计划标准
			全区党政机关配备法律顾问单位数量	≥20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法律服务有效投诉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行政事业单普法责任清单全覆盖	100%	计划标准
			各类矛盾纠纷案件调解成功率	≥99%	计划标准
			司法协理员到岗率	100%	计划标准
			区政府部门及街道（乡镇）法律顾问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份额	≥6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法治营商环境	不断优化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司法行政工作水平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深入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完成刑释人员安置帮教，预防再犯罪，全面推进法治建设，深入发掘典型，提炼总结经验，在打造传统宣传阵地示范点的基础上，加强全媒体宣传，力争在主流权威媒体宣传报道上有新的突破，不断提升普法工作影响力，吸引全社会广泛参与，提升社会法治化水平，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讲政治、顾大局，强业务、争一流，全面推动司法行政各项工作目标任务精准落地见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拍摄制作普法宣传品（视频漫画微电影等）	≥24部	≥24部	≥24部	计划标准
			社区律师配备数	109个	109个	109个	计划标准
			全区党政机关配备法律顾问单位数量	≥20个	≥20个	≥20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法律服务有效投诉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行政事业单普法责任清单全覆盖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各类矛盾纠纷案件调解成功率	≥99%	≥99%	≥99%	计划标准
			司法协理员到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区政府部门及街道（乡镇）法律顾问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政府采购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份额	≥60%	≥60%	≥6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法治营商环境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司法行政工作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0%	≥80%	计划标准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司法协理员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2119T00000010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组织宣传科		
项目负责人	仲迅	联系电话	85578572		
项目年度	2025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主管全区司法行政工作，担负着全区法制宣传、法律服务及法律保障工作，主要职责是拟订全区司法行政工作计划、发展规划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区普及法律知识规划，指导各街道、各行业的法制宣传工作，负责依法治区（普法）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区法律顾问工作。监督管理全区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所建设建设和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会同人民法院指导人民陪审员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监督、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安置帮教工作。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工作人员的继续教育培训工作、大调解工作、法制理论实践研究工作。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装备管理、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聘用司法协理员，参与日常工作。全年司法协理员到岗率达100%，定期对聘用协理员进行考核，协理员考核合格率达100%，协理员工资发放及时，工作岗位匹配度较高，有效提升单位办公效率，司法行政工作水平进一步提高，保证司法工作常态化，社区公众满意度达85%以上。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全年司法协理员到岗率达100%，定期对聘用协理员进行考核，协理员考核合格率达100%，协理员工资发放及时，工作岗位匹配度较高，有效提升了单位办公效率，提高了司法行政工作水平，保证了司法工作常态化，社区公众满意度达85%以上。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509万元；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509万元； 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451.22万元； 4. 2023年1-10月执行情况400万元；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439.5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439.5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39.5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政府购岗人员劳务派遣费用	共有司法协理员77人（含服务费办公费等全部支出）	439.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人员派遣	1年	400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司法协理员到岗率达100%，工作岗位匹配度较高，有效提升单位办公效率，司法行政工作水平进一步提高，保证司法工作常态化								
年度绩效目标	聘用司法协理员，司法协理员到岗率达100%，工作岗位匹配度较高，有效提升单位办公效率，进一步提高司法行政工作水平，保证司法工作常态化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司法协理员人数	每所不少于1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司法协理员到岗率	100%	计划标准				
			司法协理员工资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份额	≥6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司法行政工作水平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公众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司法协理员人数	2人	2人	每所不少于1人	1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司法协理员到岗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司法协理员工资发放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份额	≥60%	≥60%	≥60%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司法行政工作水平	提高	提高	提高	3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公众满意度	≥80%	≥80%	≥80%	10	计划标准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3119T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律师工作科		
项目负责人	仲迅	联系电话	85578572		
项目年度	2025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为建立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完善以事前防范和事中控制为主、事后补救为辅的政府及行政行为法律风险化解机制，积极发挥律师的专业优势，通过建立健全法律顾问体系，推进法治江汉建设，提高我区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				
项目实施方案	聘请法律顾问，给各社区配备律师，开展社区律师法制讲座，建立健全法律顾问体系，推进法治江汉建设。在现有的工作基础上，继续加大工作力度，不断创新举措，逐步完善机制，使综治、维稳、平安创建工作上一个新的台阶。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实现全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全覆盖。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月已支付241.52万元； 2. 2024年月已支付241.52万元。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52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52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52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全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	2025年度江汉区党政机关聘请法律顾问服务费	252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法律顾问服务	1年		25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聘请法律顾问，推进法治江汉建设。在现有的工作基础上，继续加大工作力度，不断创新举措，逐步完善机制，使综治、维稳、平安创建工作上一个新的台阶。
年度绩效目标	聘请法律顾问，推进法治江汉建设。在现有的工作基础上，继续加大工作力度，不断创新举措，逐步完善机制，使综治、维稳、平安创建工作上一个新的台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法律顾问个数	≥20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法律服务有效投诉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份额	≥6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法治营商环境	不断优化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执法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计划标准
			全区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法律意识提升度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顾问聘用单位对其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法律顾问个数	≥20个	≥20个	≥20个	2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份额	≥60%	≥60%	≥60%	10	计划标准
				法律服务有效投诉办结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法治营商环境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1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执法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提升	提升	10	计划标准
				全区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法律意识提升度	提升	提升	提升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顾问聘用单位对其满意度	≥85%	≥85%	≥85%	10	计划标准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一般司法业务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2119T0000001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组织宣传科, 律师工作科, 行政复议应诉科		
项目负责人	仲迅	联系电话	85578572		
项目年度	2025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一、为建立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 完善以事前防范和事中控制为主、事后补救为辅的政府及行政行为法律风险化解机制, 积极发挥律师的专业优势, 通过建立健全法律顾问体系, 推进法治江汉建设, 提高我区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二、根据“关于解决江汉区司法局法律服务自收自支事业人员历史遗留问题的会议纪要”的有关规定, 对进行维稳工作的人员进行工资发放。2019年度现有人数为3人。三、党建及文明创建经费。四、律师管理工作专项费用, (履行职责需要, 开展律师管理工作, 主要用于律师调研、协调、重大案件讨论会、特殊案件认证会、律师政治教育及业务培训经费支出)。五、律师在每周四(上午9:00至11:30, 下午14:30至16:30, 法定节假日除外)定时、定点提供服务。(一)为社区居民、民营企业提供法律咨询服务;(二)定期在社区、辖区民营企业开展法制宣传活动, 有针对性地开展公益性法制讲座、法律知识竞赛、大型法律咨询、法制展览等活动;(三)为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社会低保户、残疾人、下岗职工、农民工、<b>优抚对象</b>、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提供法律援助;(四)为社区居民、民营企业代写法律文书、代理诉讼和非诉讼案件, 受企业邀请参与企业重大经济项目谈判、签约活动, 依法维护社区居民和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五)积极参与社区法治建设, 为社区居民、民营企业提供及时、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六)积极参与社区人民调解工作, 协助人民调解员, 积极化解社区矛盾纠纷, 防止矛盾激化;(七)积极参与社区刑释解教人员和社区矫正人员等特殊群体的帮教工作;(八)积极参与社区居民和民营企业法律服务以外的志愿者服务工作。</p>				
项目实施方案	推进法治江汉建设。继续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同时给相应维稳人员发放维稳经费。在现有的工作基础上, 继续加大工作力度, 不断创新举措, 逐步完善机制, 使综治、维稳、平安创建工作上一个新的台阶。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109个社区一对一配备社区律师, 组建了区、街道部门、社区三级法律顾问体系。组织2023年度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考试, 全区共160人参考, 合格率98.75%。围绕法治政府建设要求的重大行政决策科学民主合法、行政执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全面提高等工作指标, 突出重点任务, 提升政府治理效能。</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199.9万元;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199.9万元; 3. 2024年年初预算148.4万元; 4. 2024年1-10月执行148.4万元; 5. 当年无变化。</p>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34.24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34.24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34.24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其他司法业务经费		历史遗留问题工作经费	7.94					
	社区律师经费		109个社区，每个社区1200元/月，预计拨款1-9月部分。	95.1					
	行政执法监督及行政复议应诉工作经费		行政复议	31.2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聘请法律顾问，推进法治江汉建设。继续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同时给相应维稳人员发放维稳经费。在现有的工作基础上，继续加大工作力度，不断创新举措，逐步完善机制，使综治、维稳、平安创建工作上一个新的台阶。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聘请法律顾问，推进法治江汉建设。继续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同时给相应维稳人员发放维稳经费。在现有的工作基础上，继续加大工作力度，不断创新举措，逐步完善机制，使综治、维稳、平安创建工作上一个新的台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律师的社区个数	109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法律服务有效投诉办结率	100%	计划数据				
			各社区律师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政府采购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份额	≥6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法治营商环境	不断优化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区执法人员业务能力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居民法律意识提升度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委会满意度	≥8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律师的社区个数	109个	109个	109个	1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法律服务有效投诉办结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各社区律师覆盖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100			政府采购面向 中小企业采 购的份额	≥60%	≥60%	≥60%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法治营 商环境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1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区执法 人员业务能力 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10	计划标准
	居民法律意 识提升度		提升	提升	提升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社区居委会满 意度	≥85%	≥85%	≥85%	10	计划标准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司法业务	项目代码	42010322119T00000011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基层工作科, 社区矫正工作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仲迅	联系电话	85578572		
项目年度	2025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认真做好重大节日活动和敏感时期的矛盾排查化解工作, 积极推动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建设, 做到小事不出社区(村)、大事不出街道(乡镇)、重大疑难纠纷不出区。				
项目实施方案	认真做好重大节日活动和敏感时期的矛盾排查化解工作, 积极推动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建设, 做到小事不出社区(村)、大事不出街道(乡镇)、重大疑难纠纷不出区。严格落实各项监管制度和措施, 强化日常监督管理; 加强部门协调, 拓展帮扶渠道, 帮助和引导刑满释放人员顺利回归社会。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全年排查矛盾纠纷排查到位, 特殊人群均管控在位, 无脱漏管、无重新犯罪。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133.7万元;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133.7万元; 3. 2024年年初预算71.43万元; 4. 2024年1-10月执行71.43万元; 5. 当年无变化。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69.28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69.28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69.28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办公费	一、人民调解业务经费。 二、矫正业务工作经费。 三、司法所业务经费。	69.28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复印纸	1批	1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司法行政工作水平进一步提高, 保证司法工作常态化。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重大节日活动和敏感时期的矛盾排查化解, 以及日常监督管理等各项工作, 推动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建设, 保障基层司法业务顺利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处社区纠纷矛盾数	≥1000件	计划标准
			每个司法所配置的社区矫正工作者人数	≥1名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刑释人员安置帮教率	≥80%	计划标准	
		各类矛盾纠纷案件调解成功率	≥99%	计划标准	
		矫正档案规范率	100%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份额	≥6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司法行政工作水平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处社区纠纷矛盾数	1500次	2211次	≥1000次	10	计划标准
				每个司法所配置的社区矫正工作者人数	1名	1名	≥1名	1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刑释人员安置帮教率	100%	100%	≥80%	5	计划标准
				各类矛盾纠纷案件调解成功率	100%	100%	≥99%	5	计划标准
				矫正档案规范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份额	≥60%	≥60%	≥60%	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司法行政工作水平	提高	提高	提高	3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80%	80%	≥80%	10	计划标准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经费（含公共法律服务进园区进企业）	项目代码	42010322119T00000010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公共法律服务科		
项目负责人	仲迅	联系电话	85578572		
项目年度	2025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武汉市司法局 武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法律援助补贴标准〉的通知》（武司[2020]28号）、武汉市司法局《市司法局关于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的工作方案》、武汉市司法局《关于印发〈武汉市落实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公共法律服务进园区进企业 优化营商环境大气候”专项法律服务行动方案〉工作责任分解方案》的通知》、《湖北省司法厅同意选聘首批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同行评估律师的通知》。				
项目实施方案	1、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结案归档；办理法律援助事务；2、全年配合其他部门或组织法律援助宣传活动不少于2次；3、全年开展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同行评估；4、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及实体平台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整合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提升公共法律服务信息化水平；5、按《江汉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考核办法》（征求意见稿）对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进行考核。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公共法律服务质效进一步提升。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94万元； 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94万元； 3. 2024年年初预算100万元； 4. 2024年1-10月执行100万元； 5. 当年无变化。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92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92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92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法律援助案件及律师值班补贴	公法律师公法大厅、检察院、法律援助、看守所值班；法律援助案件	84						
	公共法律进园区	进亿元楼宇、进园区	8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提供法律援助服务，实现公共法律服务全覆盖							
年度绩效目标		办理法律援助事务，提升居民法律意识，实现公共法律服务全覆盖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数	≥500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刑事案件律师辩护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符合规定条件的法律援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公法值班律师到岗率	=100%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份额	≥6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法治营商环境	不断优化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法律意识提升度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法服务站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数	500件	414件	≥500件	2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刑事案件律师辩护覆盖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标准
				符合规定条件的法律援助覆盖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标准
				公法值班律师到岗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标准

目标	100		政府采购面向 中小微企业采 购的份额	≥60%	≥60%	≥60%	5	计划标准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法治营商 环境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2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法律意识 提升度	提升	提升	提升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公法服务站服 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85%	10	计划标准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法治建设及普法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2119T00000010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普法与法治科		
项目负责人	仲迅	联系电话	85578572		
项目年度	2025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经费来源文件依据：江汉区依法治区(普法)领导小组2015年组长会议决定普法经费标准按人均不低于1元的标准列入区政府财政预算及依据上级普法工作安排及江汉普法工作需要，经区政府批准的普法专项工作经费，主要包括“12·4”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治宣传日宣传活动、校园法务室工作经费等。</p> <p>部门主要职能：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工作；拟订全区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对外法治宣传工作；指导、监督全市“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落实和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推进全民普法；指导全区依法治理、法治创建建设和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工作。</p> <p>项目的政策依据：市、区《法治建设规划（2021-2025）》《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及年度守法普法工作要点等。</p>				
项目实施方案	<p>1、围绕全区中心工作，针对重点法律法规宣传需要，组织制作普法宣传资料、法治宣传品，创作拍摄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作品；指导全区结合疫情防控、“3·15”“4·15”“6·26”、民法典宣传月、“12·4”等重要普法节点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提供必要的法治宣传资料和宣传品；推进全区法治文化建设；组织全区年度国家工作人员无纸化学法及考试；结合年度主题普法任务，组织多种形式法治宣讲；加强对外法治宣传，在长江日报、湖北法治、武汉普法等媒体平台开展法治宣传；开展法治创建、普法法治骨干培训等工作，推进基层依法治理。</p> <p>2. 工作制度及配套措施：《关于落实国家机关实行“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实施办法》（江办发〔2018〕7号），各单位制定年度普法计划和普法责任清单，年度工作任务列入法治建设绩效考核，实施月提醒、季度通报、年底考核与不定期督导相结合推进工作落实。</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组织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开展普法直播，在新媒体平台发布普法短视频。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77万元；</p> <p>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77万元；</p> <p>3. 2024年年初预算28.5万元；</p> <p>4. 2024年1-10月执行28.5万元。</p> <p>5. 当年无变化。</p>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14.25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4.25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4.25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普法宣传经费	长江日报刊登费，法治日报订制费及媒体采访宣传费，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全区法治宣传挂图、法治宣传资料印刷，巡回普法宣讲工作，普法骨干培训及普法调研费，法治新媒体宣传，法治微动漫及法治微电影，法治宣传网络直播，普法网运行保障，微信公众号有奖竞答；12.4主题活动宣传	14.2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普法宣传，提升居民法律意识，实现法律宣传全覆盖。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巡回普法宣讲、主题活动宣传等工作，实现法律宣传全覆盖。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拍摄制作普法宣传品（视频漫画微电影等）	≥24部	计划标准				
			全区法治讲座	≥2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行政事业单普法责任清单全覆盖	100%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份额	≥6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法治营商环境	不断优化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法律意识	提升	计划标准				
			法制宣传知晓率	≥8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委会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拍摄制作普法宣传品（视频漫画微电影等）	24部	24部	≥24部	10	计划标准
				全区法治讲座	2次	2次	≥2次	1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行政事业单普法责任清单全覆盖	100%	100%	≥95%	10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份额	≥60%	≥60%	≥60%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法治营商环境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2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法律意识	提升	提升	提升	5	计划标准	
			法制宣传知晓率	80%	80%	≥80%	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委会满意度	85%	85%	≥85%	10	计划标准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单位往来专户（两新工作及大楼维修）	项目代码	42010325119T00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组织宣传科		
项目负责人	仲迅	联系电话	85578561		
项目年度	2025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两新最党员党费返还用于教育培训等支出				
项目实施方案	两新最党员党费返还用于教育培训等支出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新增项目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新增项目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13	
202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3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13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两新组织工作经费	两新组织工作经费	13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持续向好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持续向好发展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培训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律师党员人数	≥20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份额	≥60%	计划标准
			律师党员党费缴纳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律师行业党建工作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律师党员对党务活动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培训次数	新增项目	新增项目	≥1次	10	计划标准
				律师党员人数	新增项目	新增项目	≥200人	1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份额	新增项目	新增项目	≥60%	10	计划标准
				律师党员党费缴纳率	新增项目	新增项目	≥95%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律师行业党建工作	新增项目	新增项目	不断提升	3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律师党员对党务活动满意度	新增项目	新增项目	≥85%	10	计划标准

### 2025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合计</b>				<b>7</b>	<b>924.46</b>							
<b>119</b>	<b>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b>				<b>7</b>	<b>924.46</b>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是	公共法律服务经费	公共法律服务	1	36.00	上级专项	经费拨款补助	[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法律咨询(省级第二版)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是	公共法律服务经费	公共法律服务	1	92.0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法律咨询(省级第二版)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是	法律顾问费	法律咨询服务	1	252.0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法律咨询(省级第二版)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否	一般司法业务经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1	114.6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法律咨询(省级第二版)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是	司法协理员经费	公共服务	1	400.0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共服务	就业公共服务	人才服务(省级第二版)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是	公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服务	1	8.0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40601]行政运行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维修保养服务(省级第二版)
119001	武汉市江汉区司法局本级	是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1	21.86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40601]行政运行	[30209]物业管理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物业管理服务(省级第二版)

##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等。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5年收支总预算3002.03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90.35万元，下降5.9%，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精简支出。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收入预算3002.03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90.35万元，下降5.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89.03万元，占99.6%；其他收入13万元，占0.4%。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支出预算3002.03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90.35万元，下降5.9%。其中：基本支出1987.76万元，占66.2%；项目支出1014.27万元，占33.8%。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989.03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2989.03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2464.4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3.1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27.7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2.75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989.03万元，较2024年预算减少203.35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精简支出。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987.76 万元，占 66.5%，其中：人员经费 1778 万元，公用经费 209.76 万元；项目支出 1001.27 万元，占 33.5%。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1463.15 万元，主要是用于各项司法业务工作及人员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99.2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复议应诉及律师管理工作灯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508.78 万元，主要拥挤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及司法协理员工作。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14.25 万元主要用于普法宣传。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92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援助及法律服务站点工作。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1.5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人员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25.22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6.4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工作。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49.95 万元，主要用于全局工作人员医疗保险缴纳。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78.7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54.92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33.72

万元，主要用于提租补贴等支出。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54.1万元，主要用于住房改革等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987.76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1756.0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险缴费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1.96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等。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209.76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2025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2025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项目支出1014.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1001.27万元，单位资金13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一）法治建设及普法工作经费14.25万元，主要用于：推进法治江汉建设，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二）一般司法业务经费134.24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律师服务、行政复议及应诉工作。

（三）司法协理员经费439.50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协理员劳务

派遣费用。

（四）公共法律服务经费 92.00 万元，主要用于：法援案件办理，公法律师服务站业务工作。

（五）基层司法业务经费 69.28 万元，主要用于：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司法所业务工作，缓解社会基层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六）法律顾问费 252.00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党政机关法律服务。

（七）单位往来专户（两新工作及大楼维修）13.00 万元，主要用于：两新工作党员律师教育支持经费。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209.76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减少 24.95 万元，增加（下降）10.6%。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5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721.86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31.04 万元，增加 4.3%。主要包括：货物类 1 万元，为复印纸；服务类 720.86 万元，为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车辆保险、车辆加油、物业管理、法律咨询服务、劳务派遣服务。

###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924.46 万元，购买的服务内容主要有：公共法律服务 128 万元，法律顾问 252 万元，一般司法业务经费 114.60 万元，司法协理员 400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 8 万元，物业管理服务 21.86 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汉区司法局房屋面积共有 3339.87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等。

####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5 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江汉区司法局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 3028.03 万元。

###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5 年江汉区司法局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 0 家基层单位。

#### **二、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 万元，下降 42.9%。具体情况如下：

#####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公车运行维护费 8 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较上年预算减少) 6 万元，下降 42.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五)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七)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等方面的支出。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反映各级法律援助机构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现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公开咨询电话：027-85578572